## 大连理工大学2021年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简章

一、报名条件

1、具有《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

2、参加当年学测，数学和自然成绩达到前标级或以上，同时语文和英文成绩达到均标级或以上的台湾高中毕业生。

二、招生计划与专业

2021年我校招生计划依据报名情况确定，具体招生专业目录详见附件二。

三、申请材料

欲报考大连理工大学的考生，需向我校提供以下书面材料：

1、《大连理工大学2021年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申请表》（附件一）扫描件，填报专业志愿（见附件二），考生需在申请表的相应位置手写签字，并注明学测报名序号和准考证号；

注：我校台湾学测生选拔通知通过学校招生网、电话及电子邮件发送，请考生务必准确填写电话及邮箱地址，注意接听电话及查收邮件。

2、考生本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电子照片；

3、有效的《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简称台胞证）和台湾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4、往届高中毕业生提交毕业证书扫描件；应届高中毕业生提交就读学校开具的应届毕业生预毕业证明扫描件或在学证明扫描件，证明上应注明学籍号；

5、台湾地区当年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验成绩通知单扫描件（含报名序号，须加盖学校公章）或台湾地区大学考试中心提供的成绩公证认证材料，其中须包含语文、数学、英文、自然4个科目的成绩；

6、中学成绩证明扫描件（须加盖学校公章）；

7、经个人签字或签章的《个人成绩查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扫描件。

我校不接收考生纸介质报名材料，所有材料请按照顺序打包压缩，通过电子邮件提交（邮件地址：bzb@dlut.edu.cn），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4月18日17:00。

四、资格审查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名条件，须对提交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一经查实即予取消报名或录取资格。

2、我校将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组织专家进行初审，经审核合格后,名单将于2021年5月6日起在大连理工大学招生网公布（网址：https://zs.dlut.edu.cn），并通过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考生。

五、面试安排

我校2021年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面试将采取远程线上面试，安排如下：

1、面试平台将采用腾讯会议，面试时间及相关要求将于2021年5月6日后在大连理工大学招生网公布（网址：https://zs.dlut.edu.cn），并通过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考生。

2、面试包括个人陈述及专家提问，成绩满分为100分。

六、资格认定及录取原则

1、遵循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

2、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确定候选人资格名单，综合成绩=面试成绩+附加分。参加我校面试的考生，当年学测成绩中数学、自然达到顶标级，每项顶标级可附加10分，上限20分。

3、经我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确定的录取资格考生名单报教育部考试中心和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经审批合格后，我校可予以录取。

4、取得我校录取资格者，我校将直接满足其专业志愿。

5、本年度测试成绩及合格资格只适用于2021年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使用。

七、领导机构及监督机制

1、大连理工大学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工作将在教育部的指导和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我校招生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的组织和实施，校内第三方巡视员全过程进行监督，严格管理，规范程序，并接受社会监督。

2、我校成立由招生职能部门及各学部（学院）专家教授联合组成的考核小组，负责测试及选拔工作。

3、我校考核过程全程录像，专家名单和面试顺序由抽签随机确定，初审合格名单、入围合格考生名单均在学校招生网上公开，确保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4、学校纪委机关对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工作的重点环节随机进行监督检查，接受社会或考生对校内招生工作人员涉嫌违规违纪或失职失责等问题的举报并进行查处。

八、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大连理工大学招生办公室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凌工路2号

联系电话：86-411-84708375

传 真：86-411-84707507

监督电话：86-411-84708306

邮政编码：116024

网 址：https://zs.dlut.edu.cn

九、其他

1、本简章未尽事宜将及时在大连理工大学招生网上通知，请考生随时关注。

2、本简章由大连理工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网址：http://zs.dlut.edu.cn/info/1006/1846.htm